台南市立文化中心國際會議廳場地使用申請表

<table>
<tr><td>演出時間</td><td colspan="6">自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　　時　　分起
至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　　時　　分止</td></tr>
<tr><td>活動內容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7">承　　諾　　書

於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　　午　　時　　分至　　午　　時　　分止借用台南市立文化中心國際會議廳辦理展演或活動，在使用時間內自行派員負責場地安全維護，如有意外事故發生或損害中心任何器材、用具等，願負一切（刑事、民事、國家賠償）責任，與文化中心無干，絕無異議，恐空口無憑，特立此據。
此　　致
台南市立文化中心
申 請 單 位：
申請人姓名　：
承諾書人姓名：
詳 細 地 址：
電　　話：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收費金額</td><td colspan="6">共計新台幣　　萬　　千　　百　　拾　　元正</td></tr>
<tr><td>行政課簽註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rowspan="2">秘書</td><td rowspan="2"></td><td rowspan="2">主任</td><td row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會簽</td><td>藝文推廣課
控制室
配電室
警衛</td></tr>
</table>